



一路春风读人间

□胡启涌

山间草木与寒冷较劲了整个冬天，硬硬的矜持这次彻底输给了春风。红梅最先捕捉到春风到来的消息，眨眼之间就花开满枝，一朵追着一朵，红红的、艳艳的。春风从枝头轻拂过来，呵护着缀在花间的水珠。一群不解风情的麻雀，唱着毫无章法的曲子蜂拥而来，落在梅花枝上。花间的水珠受不了突如其来的惊吓，纷纷携着花香奔向大地。地面上还是一片枯黄，默不作声的草蓬对水珠的赐予心领神会，没有抬头去看梅花的表情，直接把沁有花香的水珠收藏起来，不动声色地开始酝酿春天的精彩。

缓缓的溪流、林鸟的啁啾，正忙着策划一场春风到来的盛大仪式。腼腆的春风不喜欢张扬的场面，轻轻悄悄来到人间，窸窣细碎的脚步声，只有腰缠三月的人才听得出春风万里，草长莺飞。我顺着湖边走去，远山还陶醉在一片白雾中，恬静悠远，一条通向山坳口的山路在浓雾中时隐时现。瘦了整个冬天的湖，开始迫不及待地丰盈起来。几只不知是留冬未走还是先期飞来的白鹭，站在湖边的浅水里一动不动，一对眼睛直盯着湖水，不管是在觅食，还是顾影自盼，都与这一湖春水有关。我没有打扰白鹭与春水的对话，悄悄从它们身后绕过，往山坳口的那条山路走去。

山路如藤，曲曲弯弯，已将这些片林子的四季时光牢牢拴在上面。路边的小草从厚厚的枯草蓬中探出头来，缀在上面的水珠晶莹剔透。春风含情，荡漾满山，刚染绿的小草顺着春风吹来

这里是一个水库，蓄水升高后水面开阔，粼粼河水将一座长满松树的小山包围。小山成了水鸟的天堂，偌大的水库是它们的开放式“厨房”，每顿都是鲜餐上桌。岸边原有十多户人家，好些年前集体迁移了，往昔的烟火已沉没了在水里，时间允许人们去回忆，没有让人去打捞。我经常来这里的水边，看着滢滢绿水，看着水鸟游弋，心里满是随波荡漾的诗与远方。这里鲜有钓客。偶尔遇上，我会主动搭讪与他聊上几句，我笃定地认为，没有钓客的河流是不完整的，就会被唐诗宋词拒绝，就像没有芦苇的秋水，一定会被《诗经》遗忘。在这和风阵阵的春天，适合一个人在岸边坐坐，看看淼淼烟波，想想滚滚尘世。或是索性躺在草坪上，双手为枕，眼望天空，去猜想哪一朵云里带有雨水，去猜想每一只水鸟的心事。在这春风荡漾的河边，能做一株浅浅的水草也是幸福的。

河边的几块菜地生长着时令蔬菜，绿意爱人，菜地没有篱笆，春风在这里直来直往。我每次来到河边，都会遇到一位大娘在菜地里忙着。经常遇见，彼此相熟，她说这里原来住着十多家，一条小河从寨子中间穿过，人们淘米洗衣、灌溉饮用都与这条小河朝暮相依。筑上堤坝后

小河成了水库，一湾碧水把曾经的烟火全部淹没。她家曾住在这里，前些年与邻居集体迁出。她说话柔和，让人轻易就听出了对旧时光的浓浓眷恋。她说老伴儿去年生病走了，两个孩子在外出打工，她有空就来这里侍弄菜园，陪陪草木唠叨几句，看河水看远山，想想没有走远的过往。菜地的边上，站着一棵挺拔的槐树，一对喜鹊奔忙在春风里，它知道怎样安慰菜地的主人，正在树上搭建一个新的家。

她家菜地里的白菜，准确把捏春风到来的时间，长出了肥肥的菜薹，争着开出了黄黄的小花。她弯着腰指着菜薹，然后半抱在怀里，春风把她的头发吹得有些凌乱。她已习惯了与河流相处，习惯了在风中生活，没有顾上这些，依然在渐合的暮色中忙碌着。这个春天，这块菜地是她每天的牵挂，有她简单而丰富的日常，有她被时间拆解的回忆和希冀。

春风引路，陪我一路读山读水读人间。春风吹拂处，一切都会温暖起来，吹瘦了很久的山路和湖水，包括林子和人间岁月。在扑面的春风里，我已正式向春风打听，野花何时开满山冈，蝴蝶何时翩翩飞来，我好与万物一起心无旁骛地赴约春光。

我不由得驻足凝望：从未见过这样繁茂的柿树，只见一大团耀眼的中国红，像熊熊燃烧的火炬向天空高高擎起，不惧清冷，也不见凋零，只是最亮最美的红紧紧地抱成团儿在欢闹，在清秋中发出欢快的笑。鲜红的柿子上，泛着点点的光斑，就像天上的繁星。仔细看来，才知道那是每一枚柿子上最耀眼的部分，在和阳光对视。

已是白露为霜，漫步荒原，没有犬吠，没有鸟鸣，也没有欢声笑语，有的就是这一树闪亮发光的、红红的柿子。红柿子一个挨着一个，彼此推推搡搡，好不活泼热闹！“我已红透！”它们在笑。“我已红透！”它们嚷嚷。

每一枝上的柿子都是挨挨挤挤的，上面的枝压弯了腰低下了头，下面的枝急急避开，向更低处伸展。远看像安塞腰鼓，在秋风中甩开鼓槌，热烈舞动，在秋风中尽显酣畅淋漓的生命张力。每一枚红艳艳的柿子，就像是一个小小的灯笼。孔明灯太空灵了，不像它接地气；“大红灯笼高高挂”太阴郁了，哪有它热闹喜庆？红柿子鼓鼓的，又像新生儿的脸蛋儿，吹弹可破。

那里装的是什么甜蜜美好？我凑上去，想摘一枚。但是我没有摘，没有去亵渎它。只是伫立凝望，觉得这一树“小火炬”不只在我眼前，也在我的心上熊熊燃烧。烧着烧着，它燃尽了这些年一直从生在我心田上的荒芜和“谋乱”，我沉浸在这繁茂的耀眼的光芒中，一切烦恼都化为灰烬，有的只是涅槃的新生与莫大的欣喜。

这里除了烛照心灯，还有淡淡的感动，美好的时光也是灿烂的柿子红，停留在记忆深处不思量自难忘。忽然想起一次深冬山行，车在



柿子红

□惠超龙

蜿蜒不尽的盘山道上徐行，路两旁的树枝抽打着车窗，清冷的河水无声地流动，空旷的山谷中更显寂寥。这时，那柿树霜天红烂漫的风景，又一次点亮了我沉郁的心。儿时温馨的、关于秋天的记忆，潮水般涌上心头——那时，每到秋天，奶奶总要拎着竹篮，蹑起小脚，在树下摘一些火葫芦柿子，或用温水暖，或用来做柿子醋，那酸酸甜甜的味道，沉浸在心头。

多年过去了，祖父母、姑姑早已过世，外婆、父亲也在今年离开，柿子又熟透了，而且熟得这样繁盛，“火炬”在天地间熊熊燃烧，不断地烧着，烧着，燃尽生命中的荒芜。

人生一世草木一秋。无论是谁，都会遇到生命中的清秋，但心灵是需要温暖润泽的。我抚摸着小小的红色的灯笼，那里储满了温馨的无私的爱，它高高擎起，在这闪光的鲜艳的中国红上。它是万柿中的一枚，也正是一枚枚柿子，组成了年年岁岁闪着光、追着风、涌动着爱的“火炬”。



丈量河田

□戴春兰

几担薄田过活，本就拮据，大水一过，这收成大减，怎不令她伤心流泪？

就在今天，我偶然读到这样一段写河田的文字：“四周山岭，尽是一片红色，闪耀着可怕的血光……在那儿，不闻虫声，不见鼠迹，不投栖息的飞鸟；只有凄怆的静寂，永伴着毁灭了的山岭……”多年前雪姑的那滴泪，还砸得我内心生痛！

当年的我没回头看看身后，一位平和慈蔼的老人已先我之前丈量了河田的河山山川。他创造性地提出：“以工代赈，以煤代柴，封造结合。”他总结的“水保三字经”至今还在流传：“严封山，要做到，多种树，密植好……”他深邃的目光穿越历史烟尘筹划了河田崭新的今天。项南——这个带着江南绿意的名字，从此在每一个河田人的心里深深扎根。及至他去世后，河田人自发在路边建起一座庙一样的项南纪念馆。简陋的平房，模糊的照片，狭小逼仄的平房，甚至里面的雕像略略变形，却任谁都深情仰望，一寸一寸丈量着人们对崇高无私的追缅！

这群虔诚的人中，也有我的雪姑。1998年，汀师刚毕业的我到雪姑家如愿以偿地泡了温泉吃了温泉水。从那以后，我因这样那样的原因，再没到过雪姑家了，有关她的消息常常传来：河田渐渐不过大水了，她种的田收成很好；她把临街的家改成店面，在墟天里卖蒸的米酒炸的油糕，生意很红火；她几个孩子先后毕业、工作，蒲公英一样散落各地安家，小日子有盐有味。

只偶尔在车窗外飞掠而过的河田，更是从未离开我的视野。这些年，一批批水保追随者踏上河田的土地挥汗如雨，植树，造林，清理垃圾，治理河道。从单一一种粮，到培育无公害蔬菜、种植果业、养殖河田鸡、网箱养鳊；从“火焰山”到“绿满山”“花果山”；从水土流失面积达山地面积的55.4%，到森林覆盖率达88%的河田，在绿色海潮的激荡下，一步步从泥泞中跋涉过来，走向生态致富的康庄大道。

今天，我穿过熙熙攘攘的人群，想到雪姑家去。我太高估自己的记忆了，大街两旁春笋般出现的超市、温泉中心、休闲吧，早已把熟悉的乡间淹没。脚下腾腾的热气，更把四周氤氲得如梦境似仙境。

但在这个铺满初春阳光的午后，我只是带着一种水洗无尘的心境缓步丈量，这个和我有亲密关系的小镇，还曾发生过什么，盟誓过什么？哪一处是鲜嫩欢乐，哪一处是陈旧旧痕？

后来我才知道，“山光、水色、田瘦、人穷”是当时河田的真实写照，而“河田”原名“柳村”，就因“柳村无柳，河比田高”而得名。其时，雪姑育有四子女，靠

小时候的王自强，在村里，人们都叫他小强。村庄在秦岭腹地的山里，那里山高路陡，出门就爬坡。学校在村子西边的山坳里，小强和小伙伴们上学要上梁沟走五六里弯弯曲曲的山路，极不方便。春夏秋冬，风霜雨雪都是如此。

小强是班上的班长，也是上学路上的路长，他带领着村里的同学们排着队，唱着歌，欢欢喜喜地去上学；放学了，又高高兴兴回家来。

春天，小强和同学们背着书包，迎着早春凛冽的寒风，快乐地走在山间小路上。夏天，山里的天气变化快，上学放学的路上，突然而至的狂风暴雨，常常把学生娃们淋成了落汤鸡。为了避雨，学生娃们就钻进山洞里，有很多次，在洞里遇到了毒蛇，娃娃娃被吓得直哭。小强和几个男生捡来一根木棒，硬是把蛇驱赶走了。秋天多雨，一旦下雨，学生娃们就光着脚在泥泞里走。最难的是冬天，天黑得早，明得晚。小强上学兴致高，公鸡在屋檐下的鸡窝里打过鸣后，小强就趴在炕头的窗台上，向窗外仔细看，见东方泛起鱼肚白时，他就穿下炕，背上书包出门。他吹着哨，在村巷里喊着爱睡懒觉的小伙伴，敲打着各家的门环，让他们快点起床。村口的大槐树下，小强整理着队伍，让同学们报数点名，待全村同学都到



小强上学

□田光明

齐了，大家就唱着歌，向山梁西边走去。嘹亮的歌声摇醒了沉睡的山村，惊醒了梦中的人们。

在上五年级的那个冬天的一个晚上，山风刮了一夜，天明时分，天上又飘起了雪花，小强推开屋门向外走时，地上已经覆盖了一层薄薄的白雪。与往常一样，同学们在村口的大槐树下集合，站好了队，唱着“高楼万丈平地起，盘龙卧虎高山顶……”出发了。

上到了山梁上，突然从北边的树林里蹿出了三只狼。开始，同学们以为是村里的大灰狗，就喊叫着：“大灰！大灰！”喊了几声，发现那三只家伙没有反应。就有聪明的同学认出是“狼！”，大家齐声高喊：“狼！……狼！……狼！……”

在娃们的喊声里，狼拉长了尾巴，抖动蓬松的尾毛，锥子般的眼光嗖嗖地向学生们飞来，胆小的同学吓得直哭。小强曾听大人们说过狼怕火光，他就从书包里拿出了火

柴，让同学从路畔的玉米秆堆里抽出了风干的玉米秆点燃。果然，看见火光，狼就加快了步子。

村庄里的大人们听到娃们嘶哑的吼叫和哭声，就扛着铁锨、拿着铁牙，吆喝着村里的十几只狗，向山梁上奔来。那三只狼凶相毕露，快速地向南坡下的沟壑奔跑。

狼跑了，大人们也都散了。小强指挥同学们重新排好队，身高的同学排到队两头，中间夹着个子低的小学生们，唱着歌儿继续向学校走去。

后来，同学们上学去就听大人的话，由小强和几个男生轮流从场院里拿上麦草，做成火把带上。冬季天不亮时，就把火把点燃，这样既能照亮，也能吓唬出没的狼，给同学们壮胆。

那时候，大人们忙着干地里的活，忙着日子。很少有人会操心娃娃们上学的安全。小小年龄的学生

娃，早就得到了锻炼，个个都很勇敢，很少让大人们操心费神。

放学后，回到家里，大孩子就帮家里干活，下地割猪草，上山砍柴。年龄小的孩子就赶着羊，去山梁上放羊。小学毕业后，小强就回到村里帮父母挣工分，成了家里的劳力，再也没能去上学。

几十年后，曾经的小强——进入老年的王自强，告别了大山里的村庄，住进了城里的单元楼，行走在车水马龙的大街上……

王自强的任务是接送上幼儿园的孙子。

“爷爷！你们那时碰见狼，怎么不打电话叫警察叔叔，他们有枪。”孙子豆豆疑惑地问爷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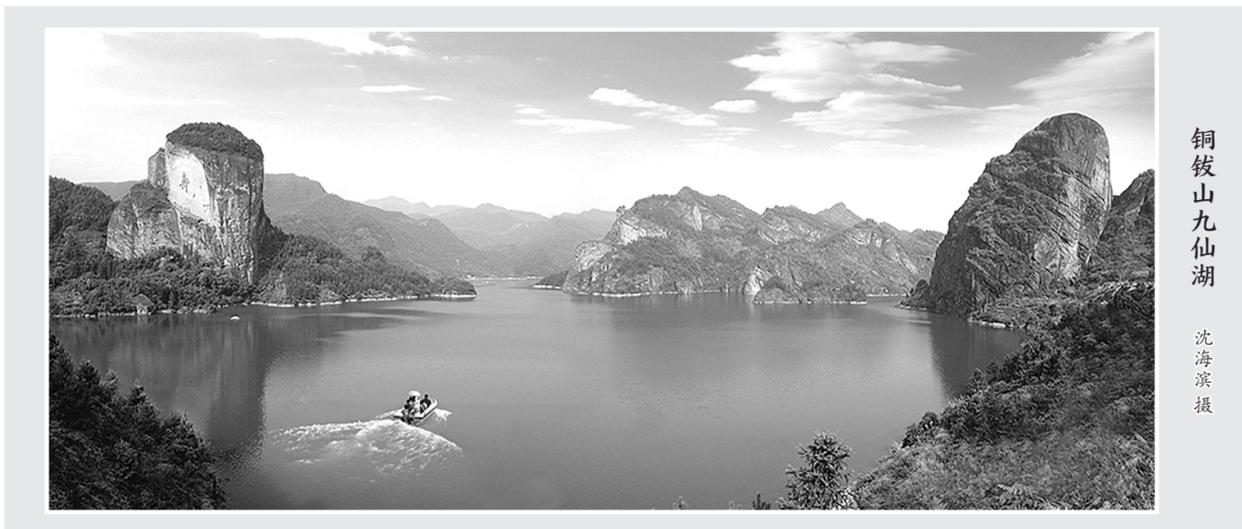
“傻孩子，那个时候，没有电话啊，咋能喊来警察叔叔。”

“豆豆，九月份你就要上小学了。学校距离咱们家里要好几站路，爷爷就送你不了你了。”爷爷用手抚摸着孙子的头。

“不！我就要爷爷送！我想听爷爷给我讲上学的事情。”豆豆小嘴噘着，很不高兴。

“爸爸会开车，他送你上学去安全。”“不！爷爷送我我才安全呢。”豆豆说。

爷爷俩边说边随着人流往家的方向走……



铜钹山九仙湖

沈海滨摄

桃之夭夭，灼灼其华

□杨晓艳

我喜欢桃花，尤爱春天里那一抹抹明媚生动的粉色。

小时候，家家户户房前屋后都栽了桃树，每到春天，桃花淋漓尽致地绽放，装扮着美丽的村庄。而大姑家在山坡上有一片盛大的桃林，桃花更是开得热烈奔放，它们挨挨挤挤，一簇一簇地开满枝头，散发着淡淡的清香，蝴蝶成双成对，翩翩起舞；蜜蜂忙得晕头转向。我拿着小铲子，欢天喜地地跟着表姐在桃林里穿梭，兴奋地挖出嫩嫩的野菜，常常有花瓣在春风吹拂下恣意飘荡，落在了我们乌黑的头发上，成了最美丽的发夹。

表姐勤劳善良，性格活泼，是十里八乡最能干的姑娘，而且长相十分俊俏，饱满圆润的脸庞，皮肤略黑；长长的睫毛下，长着一双美丽的大眼睛，如同秋水；一张小巧的嘴恰到好处的红润，嘴角微微上

扬；再加上一个高挺的鼻子，有一种与众不同的美。

窈窕淑女，君子好逑。在一个繁花似锦的春天，风华正茂的表姐成了漂亮的新娘，离开了家里那片唯美的桃林。婚后的表姐依然能干，把家里打理得井井有条。她不仅喂了几十头猪，种了大片的菜园，而且在院墙外栽了一百多棵桃树，放养了几百只鸡，还有两个孩子，生活惬意幸福。

时光悄无声息地流淌，一晃多年过去。今年春天，正是桃花盛开的时节，我去表姐家做客，人到中

年，岁月并没有在她脸上留下太多痕迹，令我不由自主地想起了一首歌里唱的：“因为爱情，怎么会有沧桑？所以一切都是幸福的模样。”表姐抱着一个朴实的竹篮，兴致勃勃地带着我去了她家的桃林，桃树铺天盖地，桃花灼灼盛开，或浓郁，或淡雅，一树树、一团团、一簇簇，如同赶赴一场春天的盛会。

茂密的桃树下，是家禽的乐园，公鸡长着大红鸡冠，威风凛凛；母鸡小巧玲珑，“咯咯咯”地叫着，它们怡然自得地走来走去。一路上，我们捡到许多土鸡蛋，有青色的，有白色的，大的如同鸭蛋，小的如同鹅卵石，有些还带着一丝丝暖暖的余温，散发着迷人的光泽。表姐高兴地告诉我，她家养殖家禽家畜，卖菜卖桃子，日子如同芝麻开花节节高，还得到了村里的一致赞扬。

走出桃林，明媚的阳光洒下几缕，温情抚摸着别致的三层小楼，影影绰绰的光影十分妩媚，我望了望乐呵呵的表姐，一张圆圆的脸上写满了灿烂的笑容，令我情不自禁地想起《诗经》里的句子：“桃之夭夭，灼灼其华。之子于归，宜其室家。”